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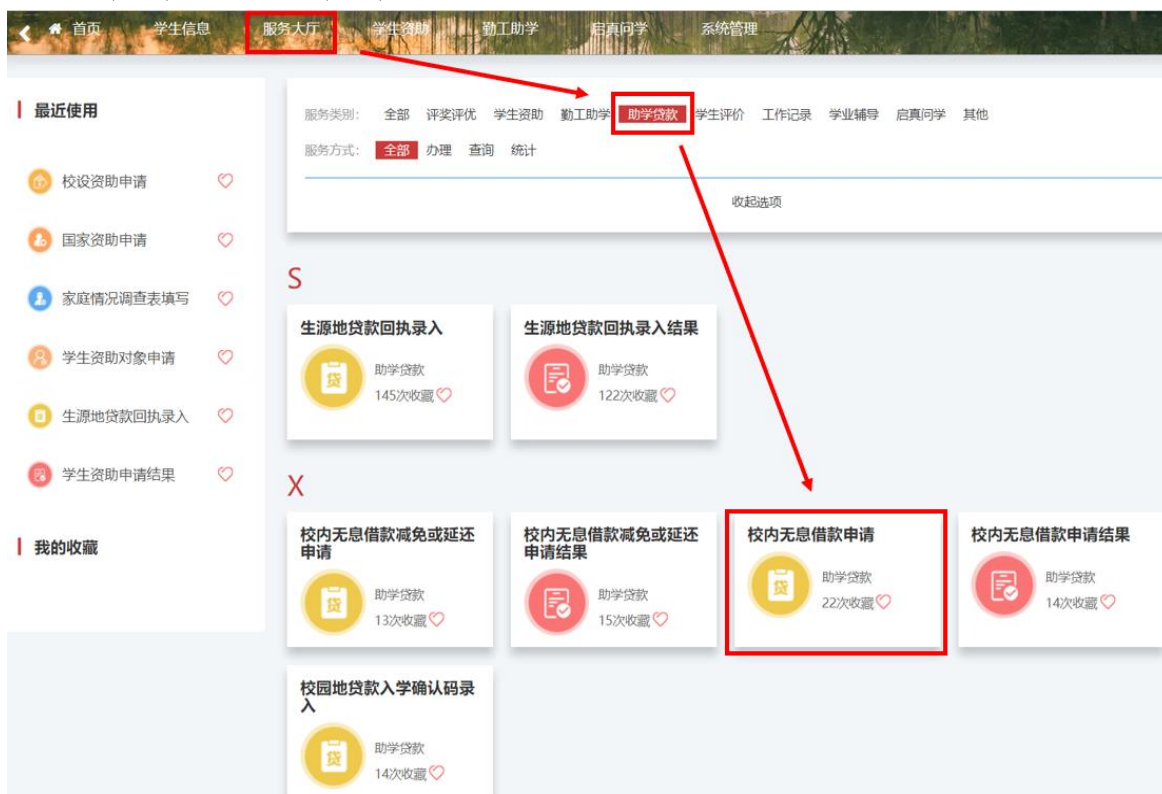
校内无息借款申请网上操作流程

一、注意要点

1. 提交申请后将不能撤销申请，即在驳回之前无法修改申请信息，申请学生需严格按照操作流程进行申请，如出现问题，请及时与学生资助服务社国家助学贷款服务部联系。
2. 每学年校内无息借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4000元。
3. 申请理由不得少于100字。
4. 将资助对象认定结果的页面截图作为附件上传。

二、操作流程

1. 使用浙大通行证登录三全育人平台（eta.zju.edu.cn）
2. 依次点击“服务大厅”→“助学贷款”→“校内无息借款申请”进行申请



3. 点击“在线办理”



4. 填写相关信息



5. 附件要求 (二选一)

(1) 学生信息一栏的认定档次截图 (包含如图圈出的姓名部分)



(2) 资助对象认定结果界面截图（包含个人信息）

流程跟踪

申请信息 (查看学生画像)

学号: [REDACTED]	姓名: [REDACTED]	性别: [REDACTED]
年级: 2023	学院/学院: [REDACTED]	专业: [REDACTED]
班级: [REDACTED]	手机号码: [REDACTED]	
学年: 2024-2025	学期: 秋季	
类型: 新增		
建档档次: 重点资助对象		

6. 提交成功显示“success”

您当前所在位置: 服务大厅 > 校内无息借款申请



SUCCESS

校内无息借款申请已提交成功, 请耐心等待审核情况, 请返回校内无息借款申请结果页面查看或者点击下方查看更多结果

返回首页

查看更多

7. 查看校内无息借款申请结果

校内无息借款减免或延还申请
助学贷款
13次收藏

校内无息借款减免或延还申请结果
助学贷款
15次收藏

校内无息借款申请
助学贷款
22次收藏

校内无息借款申请结果
助学贷款
14次收藏

校园地贷款入学确认码录入
助学贷款
13次收藏

(1) 申请未审核，则显示“进行中”



(2) 申请被驳回，则在办结事项里显示“待激活”。点击“待激活”一栏，进入界面修改信息并重新提交。



(3) 申请审核通过，则在办结事项里显示“已办结”。



(4) 完整办结流程如图

